

长春市民政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预算

2024年2月2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十、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科学技术局等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长办发〔2019〕21号）文件精神，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乡镇街道的设立、撤销、命名和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审核相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划调整，区域界限的管理和勘定；负责全市及市级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

调处；负责行政区划发展研究；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六）贯彻执行国家婚姻管理政策，指导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推进风俗改革。

（七）贯彻执行国家殡葬管理政策和服务规范，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按照文件精神，我局下设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救助处、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处、区划地名处、社会事务处、养老服务处、干部人事处、慈善社工儿童福利处、安全监督管理处、机关党委等十三个处室，下属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市殡葬服务中心、市救助管理站（长春市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中心）、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市康宁医院、市按摩医院、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市儿童福利院、市社会救助事业中心（长春市民政信息中心）、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十一家事业单位，市慈善会一家社会组织。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局机关政务运行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起草并组织实施；负责文件制发、会务组织、秘书事务、文书档案、提案和议案的办复、信访、保密、保

卫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网站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公共事务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二）政策法规处

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对外宣传工作。

（三）规划财务处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监督市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工作。拟订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本级彩票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和机关及所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与内部审计工作

（四）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拟订全市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县（市、区）对全市性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民政行政许可及其他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和办复工作；负责牵头组织行政许可及行政审批事项的勘查论证、检验、检测、认证、审核上报等（含年审、年检、收费）相关工作。

（五）社会救助处

拟订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承办中央和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六）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处

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七）区划地名处

监督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法规、规章的实施；负责行政区划发展研究，拟订行政区划发展规划；负责全市行政区划调整、区域界线的管理和勘定；负责全市和市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乡镇（街道）的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市管地名的命名、变更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市内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审定。

（八）社会事务处

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相关政策，拟订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协调市内外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事务，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

（九）养老服务处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服务事业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全市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福利机构建设和管理。

（十）干部人事处

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工资、机构编制、奖惩、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领导干部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老干部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目标管理工作。

（十一）慈善社工儿童福利处

拟订扶持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慈善组织开展工作；贯彻落实福利彩票发行管理有关规定，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相关政策，拟订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相关工作。

（十二）安全监督管理处

指导和监督全市民政系统(行业)的安全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民政系统(行业)安全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规范章程及技术规范；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安全

管理工作；组织对全市民政系统(行业)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督促全市民政系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 机关党委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经常对党员进行遵纪守法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检查党组织和党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情况，对机关党员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协助机关党的基层委员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and 组织协调反腐败斗争；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处级以上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对权限内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纪行为的检举和党员的控告、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民政局本级。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民政局本级现有人员116人，其中，在职人员56人，离退休人员60人。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18.55	1,888.24	3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6		0.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15.08	1,888.24	26.8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78	1,747.50	26.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7		3.47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27	34.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6.47	106.4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其他支出	3.47		3.47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18.55	1,888.24	30.30	本年支出合计	1,918.55	1,888.24	30.3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18.55	1,888.24	30.30	支出总计	1,918.55	1,888.24	30.30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合计	1,918.55	1,888.24	1,888.24								30.30	26.84	3.47				
长春市民政局	1,918.55	1,888.24	1,888.24								30.30	26.84	3.47				
长春市民政局	1,918.55	1,888.24	1,888.24								30.30	26.84	3.47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元：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1,918.55	1,436.74	481.81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6	0.56				
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56	0.56				
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56	0.56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78	1,295.44	478.34			
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6.18	936.34	269.84			
7	2080201	行政运行	936.34	936.34				
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8.00		158.00			
9	2080203	机关服务	18.00		18.00			
1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69.90		69.90			
1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94		5.94			
1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00		18.0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09	359.09				
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88	236.88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22	122.22				
16	20810	社会福利	173.50		173.50			
1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3.50		173.50			

18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00		14.00			
1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00		14.00			
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		21.00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		21.00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7	34.27				
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7	34.27				
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7	34.27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7	106.47				
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7	106.47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7	106.47				
28	229	其他支出	3.47		3.47			
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7		3.47			
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7		3.47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1,918.55	1,888.24	30.30	一、本年支出	1,918.55	1,888.24	30.3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5.08	1,888.24	2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6		0.56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7		3.4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78	1,747.50	26.28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27	34.27	
5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6.47	106.47	
23	二、上年结转				五、其他支出	3.47		3.47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1,918.55	1,888.24	30.30	支出总计	1,918.55	1,888.24	30.3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元：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915.08	1,436.74	1,274.36	162.38	478.3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6	0.56		0.56	
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56	0.56		0.56	
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56	0.56		0.56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78	1,295.44	1,133.62	161.82	478.34
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6.18	936.34	774.53	161.82	269.84
7	2080201	行政运行	936.34	936.34	774.53	161.82	
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8.00				158.00
9	2080203	机关服务	18.00				18.00
1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69.90				69.90
1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94				5.94
1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00				18.0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9.09	359.09	359.09		
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88	236.88	236.88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22	122.22	122.22		
16	20810	社会福利	173.50				173.50
1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3.50				173.50
18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00				14.00

1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00				14.00
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				21.00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				21.00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7	34.27	34.27		
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7	34.27	34.27		
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7	34.27	34.27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7	106.47	106.47		
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7	106.47	106.47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7	106.47	106.4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436.74	1,274.36	162.38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3.47	1,003.47	
3	30101	基本工资	300.73	300.73	
4	30102	津贴补贴	189.63	189.63	
5	30103	奖金	233.24	233.24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22	122.22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7	34.27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2.94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47	106.47	
10	30114	医疗费	2.40	2.40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6	11.56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38		162.38
13	30201	办公费	6.93		6.93
14	30205	水费	1.40		1.40
15	30206	电费	14.00		14.00
16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17	30208	取暖费	14.76		14.76
18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19	30216	培训费	7.56		7.56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1		1.41
21	30228	工会经费	14.44		14.44

22	30229	福利费	12.60		12.60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52		61.52
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1.06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89	270.89	
27	30301	离休费	77.95	77.95	
28	30302	退休费	172.62	172.62	
2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20	14.20	
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	6.1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4.11				2.70				2.70	2.70		1.41	1.4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计	3.47		3.47
2	229	其他支出	3.47		3.47
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7		3.47
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7		3.47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81.81	462.50			15.84	3.47			
专项业务支出				481.81	462.50			15.84	3.47			
	2023年市级福彩公益金分成收入			1.47					1.47			
		2023年市本级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项目	长春市民政局	1.47					1.47			
	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保障资金（例年执行）			21.00	21.00							
		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保障资金（历年执行）	长春市民政局	21.00	21.00							
	基层社会治理			18.00	18.00							
		“三长”工作经费	长春市民政局	18.00	18.00							

	基本社会福利与救助保障管理			187.50	187.50							
		二福生活区护理服务外包	长春市民政局	173.50	173.50							
		长春市民政局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费	长春市民政局	14.00	14.00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			178.00	176.00				2.00			
		2024民政业务费	长春市民政局	90.00	90.00							
		民政业务宣传费	长春市民政局	68.00	68.00							
		民政信息化建设项目及运行维护项目	长春市民政局	18.00	18.00							
		聘请机构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体检”评估项目	长春市民政局	2.00					2.00			
	社会组织管理			69.90	60.00			9.90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注销清算审计经费	长春市民政局	36.00	36.00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及扶持项目	长春市民政局	33.90	24.00			9.90				
	行政区域界线勘界项目尾款			5.94				5.94				
		行政区域界线勘界项目尾款	长春市民政局	5.94				5.94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 (科目) 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库拨款资金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国 库集中支付 资金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资 金
1										
2										
3										
4										
5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民政业务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职能开展民生保障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支出，不扩大开支，做好国家、省、市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总经费	≤10万元	10
			培训费总金额	≤4.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统计财务决算培训开展次数	=1次	5
			民政工作业务宣传物资份数	≥1000份	5
			部门专项审计开展次数	=1次	5
		质量指标	培训就座率	≥95%	5
			宣传物资合格率	≥95%	5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5
	部门专项审计开展及时率	=100%		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政信息化建设项目及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民政信息化建设，保障网络机房内服务器、存储、防火墙、交换机、入侵检测、上网行为管理、UPS、消防设施（火灾自动报警、灭火系统）、门禁监控等专业设备的运行和维护，确保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台维护成本	<=3万元	10
			网费成本	=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平台数量	=1个	5
			互联网保障时长	=8小时/工作日	5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传播频率稳定性	=100%	10
			网络稳定率	>=95%	10
		时效指标	视频会议平台维护及时率	=100%	5
			网费缴纳及时率	=100%	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议精神/内容传达准确性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三长”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围绕疫情防控、基层党建、服务群众等方面对全市优秀“三长”人员进行培训，计划开展两期培训，每期约120人参加，提高“三长”人员工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人培训成本	≤0.2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长”工作培训开展时长	≥5天	10
			培训就座率	≥95%	10
		时效指标	培训签到整理归档及时率	=100%	10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主题符合度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及扶持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90			
	其中：财政拨款	33.9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第三方对申报的社会组织开展评估工作，对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给予认定，提高社会组织积极性。支持社会组织开展公益创投活动，项目扶持资金的发放，拟聘请第三方对公益创投项目设定、培训、督导、验收等工作进行抽查审计。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使社会组织良性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评估每个社会组织平均金额	<=0.45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社会组织数量	>=20家	5
			3A以上社会组织数量	>=10家	5
		质量指标	第三方开展等级评估人员到岗率	>=95%	5
			3A级以上社会组织信息核对准确率	=100%	5
		时效指标	评估开展及时率	=100%	10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品牌社会组织增长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评估对象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注销清算审计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清算审计，有助于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和廉政建设，利于社会组织改进并形成预警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同费	≤36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数量	≤5家	10
			质量指标	评审时会计事务所人员到岗率	≥95%
		时效指标	审计报告撰写及时率	≥95%	10
	委托审计开展及时率		≥95%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信息掌握度	≥95%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民政局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为户籍在外阜且在世的60年代精退职工按规定发放生活费和发生的丧葬费，保障退职职工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丧葬费发放标准	=7560元/人	10
			生活费标准	<=1567元/月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领取人员数量	=6人	10
		质量指标	补贴人员资料信息核对准确性	=100%	10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人员信息/档案掌握度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领取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二福生活区护理服务外包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3.50			
	其中：财政拨款	173.5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计划在资金及采购指标下达后开展采购招标工作以保障供养人员照料护理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水源地保护率	≥9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人员数量	=36人	10
		质量指标	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10
		时效指标	薪资发放及时率	≥9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36人	10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90%	5
			项目运转持续性	≥9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养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市本级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7			
	其中：财政拨款	1.4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对项目实施开展绩效评估，进一步提升关爱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保护绩效评估成本	≤1.47万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保护服务达标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开展儿童关爱保护服务及时率	=100%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保障资金（历年执行）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宣传、发放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宣传成本	≤5万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宣传达标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宣传及时率	=100%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满意度	≥85%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聘请机构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体检”评估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民政服务机构安全意识，防止重大隐患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体检评估成本	<=2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评估民政服务机构数量	=100家	10
			安全检查民政服务机构数量	=80家	10
		质量指标	第三方开展服务到岗率	>=95%	20
		时效指标	安全体检评估开展及时率	>=95%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服务机构安全意识	有效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评估对象满意度	>=85%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行政区域界线勘界项目尾款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民政局-3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4			
	其中：财政拨款	5.9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公主岭勘界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区域界线勘界项目尾款成本	=5.94万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行政区域界线勘界项目工作合格率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工作效益	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收支总预算1,918.55万元，其中：当年预算1,888.24万元；上年结转30.3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39.44万元，减少27.8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支出1,918.55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3.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2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6.47万元，其他支出3.47万元。

二、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1,918.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88.24万元，占98.42%；上年结转30.31万元，占1.58%。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88.24万元，占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26.84万元，占88.5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3.47万元，占11.45%。

三、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1,918.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6.74万元，占74.89%；项目支出481.81万元，占25.11%。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18.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88.24万元，上年结转30.3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56万元，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3.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2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6.47万元，其他支出3.47万元。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15.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6.74万元，占75.02%；项目支出478.34万元，占24.9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274.36万元，占88.7%；公用经费162.38元，占11.3%，支出用于以下四个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56万元，占0.03%，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773.78万元，占92.62%，主要用于城乡低保、民政事务管理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4.27万元，占1.79%，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106.47万元，占5.56%，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36.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74.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62.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11万元，其中：当年预算4.1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94万元，减少18.6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1.41万元，其中：当年预算1.4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64万元，减少31.2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2.7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30万元，减少1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0万元，其

中：当年预算2.7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30万元，少10%；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3.47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052.03万元，减少99.67%，主要用于社会福利事业支出。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二级项目共计12个，总额481.81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462.50万元，占95.99%；财政拨款结转19.31万元，占4.01%。本年财政拨款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2.50万元，占100%。财政拨款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15.84万元，占82.0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3.47万元，占17.9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2.3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45万元，减少3.2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项目1个，总额173.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项目1个，总额173.50万元，占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138辆（包括流浪救助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实有数1个。

2024年单位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无预算安排购置土地，无预算安排购置房屋，无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年12个二级项目的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481.8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